

证券代码：873371

证券简称：博太科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由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，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相关审计工作及年度报告的编制、复核等工作未能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予以完成，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了《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，为了确保定期报告质量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将延期至 2020 年 5 月 29 日披露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，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已完成现场审计工作，针对公司上下游客户及合作伙伴的函证复核正在进行。截止目前，据初步统计了解，总体回函比率约为 50%。

为尽早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董事会已安排专人负责，并与会计师事务所、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保持及时沟通，全力推进年报披露工作，预计公司将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完成年报审计、编制和相关信息披露事宜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在疫情影响因素消除后两个月内，公司应当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，原则上不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。如公司不能按照上述规定及时履行 2019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义务，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转让及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
敬请谅解。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7 日